

上海市金山区民政局

金民〔2025〕6号

金山区民政局关于印发 《2025年金山民政工作要点及任务分解》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各局属单位：

《2025年金山民政工作要点及任务分解》经第6次局党组会议、第6次局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特此通知。

金山区民政局
2025年2月17日

2025 年金山民政工作要点及任务分解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金山民政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和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市民政局的正确指导，紧紧围绕“聚焦转型发展增动能、聚力攀高克难防风险”工作主线，全面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精心谋划“十五五”发展蓝图，奋力完成年度工作任务，为全面推动“三个转型”金山新发展、加快打造“两区一堡”战略新高地、全力塑造“三个湾区”城市新形象贡献民政力量。现梳理 2025 年金山民政 7 方面 32 项重点工作，具体如下。

一、聚焦“多元”，全面提升养老服务和老龄工作水平

1. 高质量完成民心工程和为民办实事项目。新建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 2 家、社区长者食堂 1 家、老年助餐服务点 5 家、家门口养老服务站 3 个，新增老年人家庭照护床位 25 张、认知障碍照护床位 75 张、乡村长者照护之家 2 个，升级改造老年助餐服务点为社区长者食堂 2 家，推广“养老院+互联网医院” 1 家，新增覆盖“一键通”紧急救援服务用户 2000 户，智能水表安全监测服务覆盖老年人家庭 600 户，培训产生中级及以上技能等级养老护理员 120 名。（牵头领导：徐敏，责任部门：局养老服务科、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区社会福利院）

2. 大力推动银发经济发展。成立金山区民政局银发经济发展工作专班。聚焦老年人衣食住行旅、生老病逝葬等方面，推动银发消费。聚焦养老科技创新，落实《上海市推进养老科技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7年)》，加强养老科技产品的研发、制造和应用。探索发展助浴、“物业+养老”、居家智能陪护、老年营养膳食等养老服务新业态。做好适老化产品消费补贴工作，推进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扩面增量。持续推进康复辅具社区租赁服务，加大康复辅具应用推广。(牵头领导：方浩、徐敏，责任部门：局养老服务科、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区社会福利院)

3. 全面落实惠老服务补贴。常态化做好养老服务补贴、老年综合津贴、长护险服务个人自付部分补贴、老年照护统一需求评估费个人负担部分补贴、户籍老人专项补贴、农村老年人为老助浴补贴等各类惠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推进“银发无忧”保障工作。规范拨付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补贴，加强资金监管力度。(牵头领导：徐敏，责任部门：局养老服务科、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区社会福利院)

4. 优化养老服务供给模式。持续优化社会化老年助餐服务模式，扩大助餐服务范围。持续深化“老伙伴”计划、“爱心点名”工作，不断拓展“埭-家”互助式养老服务内涵和外延。持续推进老年人应急呼叫项目，降低高龄独居等困难老年人的意外风险。持续完善养老顾问制度，通过开展养老顾问员实践能力培训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养老顾问员队伍素质和服务能力。积极推进养老服务机构公建民营，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持续加大养老服务政策

宣传力度，扩大社会影响面。（牵头领导：徐敏，责任部门：局养老服务科、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区社会福利院）

5. 有效提升专业照护功能。积极落实养老机构品质提升三年行动（2025—2027年）。深化医养结合，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养老床位和医疗床位之间的服务转介、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机制。继续推进智慧养老院建设。着力完善养老人才激励保障机制，落实各项“拴心留人”制度政策，实施养老护理员入职补贴政策。提升全区养老护理员技能等级证书持证率和持证等级。推进专业教育培养和职业培训，组织开展养老护理员技能竞赛活动，积极选派区内优秀养老护理员参加上海市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等技能竞赛活动，提高养老护理员队伍素质。（牵头领导：徐敏，责任部门：局养老服务科、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区社会福利院）

6. 强化养老服务机构监管。持续开展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日常90项指标监测工作，提升全区养老服务保障水平。按要求开展养老服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加强养老服务机构跨部门综合监管，持续防范化解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燃气安全、服务安全等传统安全风险。加强养老机构预收费资金监管、打击养老诈骗、人员心理疏导等工作，建立完善养老服务纠纷调解机制。落实独居、孤寡、“弱监护”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关爱服务和居家安全防护，加强寒潮、高温等极端天气时的探访关爱帮扶工作。（牵头领导：徐敏，责任部门：局养老服务科、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区社会福利院）

7. 促进老龄事业长足发展。完成《2024年金山区老龄事业发

展报告》编制工作。推进老年志愿服务工作，积极配合市老龄办开展沪滇“银龄行动”。组织开展“敬老月”系列活动，营造孝亲敬老良好社会氛围。按照市老龄委相关要求，结合金山实际，科学规划各类老龄事业发展指标，以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为重点，持续提升老龄工作质量，不断增强老年人幸福感和获得感，切实推动金山区老龄事业长足发展。（牵头领导：方浩、徐敏，责任部门：局养老服务科、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

二、聚焦“精准”，持续推动社会救助工作提质增效

8. 推动社会救助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精准落实各项救助政策，及时足额发放救助补贴。稳妥推进各项救助标准调整工作，做好政策宣传与解释工作。深化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提高核对精准性。用好民政资金内控监管平台，规范各类救助对象的资金审核、发放工作。牵头组织好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工作。构建政府救助与社会力量参与的协同救助网络，鼓励引导社会力量、社会资源参与社会救助和服务。（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救助科、区社会救助事务管理中心）

9. 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依托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平台、社区云等，健全监测预警机制。持续深化“政策找人”工作机制，以社区救助顾问为主体，依托村居组织和网格力量，结合“大数据”分析和“铁脚板”入户，带动村居“三支队伍”、社会组织和志愿者等力量，对辖区住户进行走访排摸，宣传救助政策，协同做好数据比对和线下关爱走访工作。（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救助科、区社会救助事务管理中心）

10. 加强社会救助队伍能力建设。推进业务培训常态化，采取多种方式措施，组织开展救助工作人员、社区救助顾问、经济核对人员、综合帮扶人员等培训培优工作，不断提升基层救助队伍专业能力。加强社区救助顾问队伍建设，推进街镇社区救助顾问服务站、村居服务点的实体化运营，试点金牌救助顾问工作室。(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救助科、区社会救助事务管理中心)

11. 探索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工作。落实《上海市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工作方案》要求，建立服务类社会救助的运行机制。探索可持续、可推广的服务类社会救助项目，加快推动社会救助由单一物质救助向“物质+服务”的综合救助模式转变，为困难群众提供类别化、差异化救助，切实解决实际生活问题。(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救助科、区社会救助事务管理中心)

12. 持续强化社会救助规范管理。加强基层救助审核指导，标准化编制下发各类救助业务档案目录、材料，促进救助业务规范、档案管理规范。强化社会救助督导检查机制，形成完整的救助管理风险防范体系。切实发挥社会救助工作联席会议职能，会同相关部门，建立信息互通机制。开展社会救助绩效评价，规范救助资金使用，防范救助领域不正之风。(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救助科、区社会救助事务管理中心)

13. 做好流浪乞讨、临时遇困人员救助工作。夯实区、街镇(高新区社区)、村(居)三级救助网络体系，联合公安、城管执法、卫生健康等部门力量，在重点区域针对重点人群，开展站外地毯

式摸排，提升辖区内流浪乞讨人员发现报告能力。落实 24 小时救助服务、畅通救助热线，全天候为入站求助人员提供生活照料、送医救治、甄别寻亲、协助返乡等救助服务。加强寒潮、高温、台风等极端天气下的街面巡查、转介处置等工作。深化“以就促救”工作模式，有针对性地为务工不着等临时遇困人员提供就业帮扶、心理关爱、法律援助等救助服务。（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区救助管理站）

三、聚焦“关爱”，切实加强儿童和残疾人群体服务保障

14. 加强特殊困难儿童关爱保障。指导金山卫镇、张堰镇完成 2 名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工作，切实做好基本生活、住房、就业等方面基本需求的服务保障。深化开展“爱伴童行”困境儿童家庭监护支持服务，重点加强心理关爱。加强对孤独症儿童和流动儿童关心关爱工作，做好 2025 年金山区“鑫童心、爱同行”流动儿童关爱服务项目。依法开展收养评估和收养登记工作。（牵头领导：邢扬、徐敏，责任部门：局社会救助科、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15. 完善残疾人服务保障。加强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推动重度残疾人照护机构良好运行，稳妥做好依托养老机构养护的残疾人分类安置工作。持续推进“老养残”家庭机构照护服务。深化落实《关于推进金山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发展的实施方案》，年内实现街镇（高新区社区）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覆盖 100%，登记康复对象接受规范服务率达 60% 以上。持续指导各街镇（高新区社区）继续做好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加强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发放和使用监管，稳妥落实调标工作，实现“应补尽补、应退尽退”。指导本区残疾人集中就业企业申报社会保险费补贴等相关扶持政策，促进和稳定残疾人集中就业，降低企业用工成本。（牵头领导：邢扬、徐敏，责任部门：局社会救助科、局养老服务科、区民政社会事务管理中心、区社会救助事务管理中心、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

四、聚焦“赋能”，持续优化社会事务管理服务能力

16. 提升婚姻登记服务水平。按照全市统一部署要求，持续推进婚姻登记“全国通办”，做好涉外婚姻登记服务下放准备工作。落实《上海市婚姻登记工作规范》《上海市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指引》，提升依法登记水平。完善历史婚姻数据，配合市局做好婚姻登记电子档案全市调用工作。深化婚姻登记办理全流程陪伴服务，为当事人提供婚前辅导、婚姻辅导、离婚疏导等婚姻全过程服务。提升婚姻登记职业技能水平，定期组织开展业务知识、实操能力、服务礼仪等相关培训，选拔优秀人才参加市级、区级技能比武。宣扬优秀婚姻文化，创新探索金山特色婚俗文化体验项目，会同相关部门筹划和实施好第十九届“吴跟越角”水乡婚典集体活动，持续打造具有金山特色的品牌活动建设。加强婚姻介绍机构综合监管。（牵头领导：邢扬、徐敏，责任部门：局社会事务科、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17. 持续深化殡葬服务改革。坚决有力推进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殡葬改革。深化完善殡葬领域跨部门综合监管，不断提升殡葬行业管理服务标准化、规范

化水平。加强经营性公墓传统墓价管控，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深化拓展“一码到地”智慧殡葬平台，强化骨灰流向跟踪管理，巩固依法入葬比例和成效。继续开展农村葬式管理工作，大力推进节地生态安葬，继续推广家庭合葬等试点工作。开展殡葬移风易俗宣传，倡导殡葬文明新风尚。严密组织清明、冬至祭扫安全防范和服务保障工作，确保祭扫活动安全有序。积极稳妥推进区殡仪馆升级改造项目。完善“公民身故一件事——殡仪服务”网办功能。（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事务科、区民政社会事务管理中心、区殡仪馆）

18. 深化受理中心标准化建设。加强指导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建设，针对性开展标准化建设存在问题改进完善工作，全面做好评估迎检工作。有序推进电子印章、电子签名服务在各受理中心中的应用。指导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做好“远程虚拟窗口”服务模式的宣传、培训、日常运维和交接记录等工作，不断延伸服务触角、扩大服务范围、缩短服务距离，实现社区服务“一网通”，远程服务“零距离”。（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事务科、区民政社会事务管理中心）

19. 加快民政服务站建设。以资源整合、功能复合为导向，依托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加快推进基层民政服务站建设，实现街镇全覆盖，不断夯实基层民政服务能力。（牵头领导：邢扬、徐敏，责任部门：局社会事务科、区民政社会事务管理中心、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

20. 有效履行遗产管理人职责。落实《关于民政部门履行遗产

管理人职责以及处置无人继承遗产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排摸梳理我区现有的遗产无主人员情况，与区法院、区人口办、区司法局等单位加强沟通联系，明确各自职责分工，形成工作合力，为后续相关案件的推进明确路径和思路。加强遗产管理人经典案例总结，举一反三总结经验。加强街镇遗产管理人工作培训，普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建立风险预警报告机制，有效推动我区遗产管理相关案件涉法涉诉风险稳控。（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事务科、局行政审批科）

五、聚焦“活力”，汇聚社会力量推进社会治理

21. 积极推动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做好社会组织登记、备案，鼓励支持符合登记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依法登记成立。指导新成立的社会组织完善制度管理、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公共服务供给模式。继续支持新兴行业、新兴领域所需的社会组织登记成立。（牵头领导：顾俊，责任部门：局社会组织管理科）

22. 严格落实社会组织综合监管。将监督管理贯穿到社会组织工作事前事中事后的整个过程中，不断完善社会组织综合监管机制，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做好 2024 年度社会组织年度检查，强化年检结果的信息共享和结果运用。开展 2025 年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评估工作，鼓励更多社会组织申报等级评估，做好前期指导和实地评估工作，不断增加 3A 级及以上社会组织数量。开展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牵头领导：顾俊，责任部门：局社会组织管理科）

23. 切实推进社会组织作用发挥。发挥社会组织密切联系人民

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积极探索多元融合的协商平台，推进协商制度创新、实践创新。推动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对口协作、乡村振兴、长三角一体化等工作。动员社会组织充分吸纳就业。鼓励以行业协会为代表的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经济活动，推动行业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氛围，助推全区经济发展形势持续向好。加强对优秀社会组织的典型宣传和品牌选树，持续扩大社会组织影响力。（牵头领导：顾俊，责任部门：局社会组织管理科）

24. 着力推动慈善事业规范发展。有效开展慈善组织管理漏洞和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继续秉持福彩公益金“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宗旨，做好福彩销售站点招募及规范化建设指导。积极筹集福利彩票公益金，做好信息公开。合理安排社区公益服务项目计划，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督导和检查。积极筹划“蓝天下的至爱”慈善联合募捐活动、2025年“上海慈善周”主题宣传活动等慈善活动，加强慈善文化宣传、培育慈善精神，倡导人人参与的慈善风尚，更好营造慈善事业发展的良好环境。（牵头领导：顾俊、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救助科、局社会组织管理科、区民政社会事务管理中心、区福利彩票服务中心）

25. 持续推进行政区划服务发展。深化与浙江嘉善、平湖等毗邻地区的“平安边界”结对共建品牌项目，通过互联、互通、互访，加强与毗邻单位的沟通联系，探索区划工作新模式和新思路。持续做好界线界桩维护管理，定期对区级行政区域界桩情况进行检查并做好日常维护。做好金山行政区划基础信息统计汇总工作。加强居民委员会成立前置指导，按照居民委员会成立条件严格把

关，做到架构规范、布局便民、推进有序。指导村民小组、村民委员会撤制工作，确保规范推进流程、有序进行民主程序。指导超大型居委会逐步开展拆分工作，鼓励社会治理工作向精细化方向转变。按要求做好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牵头领导：邢扬，责任部门：局社会事务科）

六、聚焦“高效”，切实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26. 持续提升民政法治化建设水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内容，加强民政系统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培养。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和事中事后监管，加大民政领域执法力度。推进民政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推进民政领域标准化建设。（牵头领导：顾俊，责任部门：局办公室、局党群办公室、局行政审批科）

27. 持续提升民政数字化建设水平。规范民政数据使用管理，持续做好相关数据的归集、共享、开放和应用。继续做好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养老、救助、婚姻、殡葬、社会组织等服务事项的“一网通办”改革。推动落实好“一件事”“一业一证”“免申即享”等各项改革任务。（牵头领导：顾俊，责任部门：局办公室、局行政审批科、相关科室和局属单位）

28. 不断增强基础工作规范化水平。坚持厉行节约，精准编制年度预决算，提升资金使用效能，筑牢资金安全边际。预算执行“安全、流畅”；账务处理“权责分明、账目清晰”；绩效管理注重实效和结果运用。加强民政宣传阵地建设，以“金山民政”微信公众号为主平台，同时用好区融媒体平台，常态化开展民生政

策、业务信息、典型案例等宣传，扩大公众知晓度，讲好民政故事。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清理等工作。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推进金山民政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研究和编制工作。（牵头领导：顾俊、徐敏，责任部门：局办公室、局党群办公室、局计划财务科、相关科室和局属单位）

29. 合理统筹民政事业发展和安全。贯彻落实《上海市民政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按照市民政局、区安委办工作要求，结合实际开展民政系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重点关注养老机构等民政服务机构内的燃气电气、消防设施、食品卫生、药品安全、建筑施工、防汛抗震、服务对象人身财产安全等方面的安全隐患，坚决彻底整治重点场所突出风险隐患。守稳筑牢民政系统意识形态安全防线，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及时分析研判、妥善有效处置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落实网络安全责任，提升民政网络安全防范能力。加强节假日、特殊时间节点和常态化值班值守工作，规范落实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制度，强化全员安全责任意识。做好信访和12345服务热线工单办理，认真开展人民建议征集活动，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提升信访工作质效。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和防范处置工作，定期开展信访维稳形势分析研判，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牵头领导：顾俊、徐敏，责任部门：局办公室、局党群办公室、局养老服务科、相关科室和局属单位）

七、聚焦“关键”，切实加强民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

30.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牢牢把握民政工作的政治属性，严格

落实党风廉政主体责任，细化年度工作重点，按月份倒排工作任务，将具体工作职责分解到局机关科室、局属各事业单位，明确时间节点和岗位职责，确保从严治党压力层层传导、层层压实。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保质保量开展专题研究，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和政治能力，确保各项政策决定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实做细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合理全面安排学习内容，确保每月至少开展一次集中学习，让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实效。（牵头领导：顾俊，责任部门：局党群办公室，各基层党支部）

31. 推进新一轮模范机关创建。创新支部组织生活的形式和内容，将主题宣讲、座谈交流、实践参观等各类形式有效整合，不断提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内组织生活的吸引力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支部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新年度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深化党建品牌“百花计划”，培育、提炼、打造一批有特色、有亮点、有实效的党建品牌，以品牌的影响力提升“党建+业务”的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正向作用，扎实开展“一个支部一件实事”，持续提升基层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牵头领导：顾俊，责任部门：局党群办公室，各基层党支部）

32.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不断优化选人用人机制，突出政治标准、鲜明用人导向、强化教育管理。加强年轻干部交流锻炼、培训和教育引导，加速优秀年轻干部队伍成才成长。建好用好三支青年理论学

习小组，整合理论学习、技能比武、岗位交流、主题宣讲、课题调研等五方面的内容，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坚持不懈夯实作风建设的根基，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压实中层干部“一岗双责”，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把握了解干部职工的思想动态，强化纪律规矩教育。（牵头领导：顾俊，责任部门：局党群办公室、相关科室和单位）

